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应在2025年11月26日前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本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未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未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